

店政字〔2022〕21号

神木市店塔镇人民政府 关于店塔镇政府 2021 年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神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店塔镇深入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国令第 711 号）精神，进一步扩大主动公开力度，加大政策解读和舆情关注力度，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做好做实，时刻保持以保障人民群众知情、参与和监督为目标，提高依法行政水平和行政透明度，加强对行政权力的监督，统筹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

作。

（一）加强组织领导。为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店塔镇严格规范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流程，加强组织领导，及时调整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成员，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同时指定党政办具体负责信息公开的组织、协调、督导和日常管理工作，对各部门报送的信息，及时梳理、编辑、公开，形成上下联动、及时全面的公开格局。

（二）严格工作制度。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以及上级相关政策的规定和要求，进一步规范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围绕深化改革、经济发展、民生改善和政府建设，通过压实工作责任和加强监督检查，做到了全面、及时、准确公开政府信息。

（三）创新工作办法。镇政府依照《条例》等有关规定，对政府信息公开范围、公开内容、公开形式、公开程序等作了进一步的明确，在此基础上不断创新工作办法。2022年，我镇运用“互联网+农村三资管理+村务公开+审计监督”管理平台，向村民累计发布村务公开信息90条，群众参与村内事务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不断增强，村组干部依法依规履行工作职责能力和水平不断提升。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9	5	1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 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 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 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 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 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 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 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 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信息公开的内容和形式较单一，更新进度缓慢，需要进一步拓展和完善。二是宣传的力度和广度还不够。

（二）改进措施

一是加强监督和督办。组织专门人员查找政府信息公开的薄弱环节，以行政审批和行政执法的程序和结果为重点，督促不断拓展政府信息公开的深度和广度。二是丰富公开形式。积极开展政务公开宣传活动，集中运用广播、电视、网络、法制宣传活动等多种媒介和形式，开展全方位、多层次、立体式的宣传报道。三是依托信息化和电子政务平台，创新途径，对原有的政府信息公开目录等进行补充完善，并及时更新，扩大公开内容，保证公开信息的完整性、准确性和及时性，提高政务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服务水平，保障社会公众便利获取政府信息。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神木市店塔镇人民政府

2022年1月17日